

中华人民共和国

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

编号 430681202203040101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》第八条规定，经审查，本建筑工程符合施工条件，准予施工。

特发此证



扫描二维码核对证照信息

发证机关 汨罗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
发证日期 2025年05月06日



建设单位	汨罗东鑫置业有限公司		
工程名称	汨罗东投·太阳城C地块建设项目 2期		
建设地址	汨罗市和谐大道与高阳路西南角		
建设规模	面积：63121.71m²。		
合同工期	2022年03月04日至2024年12月14日	合同价格	6648.3200万元

参建单位

勘察单位	湖南化工地质工程勘察院有限责任公司	项目负责人	刘金华
设计单位	南昌大学设计研究院	项目负责人	陶莉
施工单位	江西建工建筑安装有限责任公司	项目负责人	杨晓龙
监理单位	同创工程设计有限公司	总监理工程师	卢楼
工程总承包单位		项目经理	
备注	总建筑面积63121.71m²（2025年5月6日总建筑面积61394.76m²变更为63121.71m²）。		

注意事项：

- 一、本证放置施工现场，作为准予施工的凭证。
- 二、未经发证机关许可，本证的各项内容不得变更。
- 三、住房和城乡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可以对本证进行查验。
- 四、本证自发证之日起三个月内应予施工，逾期应办理延期手续，不办理延期或延期次数、时间超过法定时间的，本证自行废止。
- 五、在建的建筑工程因故中止施工的，建设单位应当自中止之日起一个月内向发证机关报告，并按照规定做好建筑工程的维护管理工作。
- 六、建筑工程恢复施工时，应当向发证机关报告；中止施工满一年的工程恢复施工前，建设单位应当报发证机关检验施工许可证。
- 七、凡未取得本证擅自施工的属违法建设，将按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》的规定予以处罚。

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附件

工程名称：汨罗东投·太阳城C地块建设项目 2期
 施工许可证编号：430681202203040101
 建设单位：汨罗东鑫置业有限公司
 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：王武辉
 建设地址：汨罗市和谐大道与高阳路西南角

建筑工程项目明细单					
名称	建筑面积或长度（平方米/米）		层数		
		地上	地下	地上	地下
5#	16915.63	16915.63		33	
6#	16772.36	16772.36		33	
11#	8892.29	8892.29		18	
10#	8892.29	8892.29		18	
垃圾收集站	40.00	40.00			
大门	63.40	63.40		1	
地下室	11545.74		11545.74		1
总建筑面积：63121.71 地上建筑面积：51575.97 地下建筑面积：11545.74					
备 注： 					

1、本附件随《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》一并核发
 2、本附件与《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》同时使用方可有效